

南通市“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

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 10 月

目录

一、“十三五”期间南通市建筑业发展回顾	- 1 -
(一) 发展成就	- 2 -
(二) 存在问题	- 5 -
二、“十四五”时期南通建筑业发展形势	- 7 -
(一) 发展机遇	- 7 -
(二) 面临挑战	- 9 -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 11 -
(一) 指导思想	- 11 -
(二) 基本原则	- 11 -
(三) 发展目标	- 12 -
四、主要任务	- 15 -
(一) 促进协同发展提升产业集群能级	- 15 -
(二) 助力企业走出去提升市场开拓力	- 17 -
(三) 稳步推进装配建造提升建设效率	- 19 -
(四) 引领智能建造提升行业竞争能力	- 20 -
(五) 加快推进绿色建造提升工程品质	- 22 -
(六) 深化企业改革促进产业健康发展	- 24 -
(七) 着力科技创新提升发展驱动能力	- 26 -
(八) 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人才支撑能力	- 27 -
(九) 强化责任落实提升行业监管能力	- 29 -
(十)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业治理能力	- 30 -

五、保障措施	- 32 -
(一) 强化组织领导	- 32 -
(二) 加强政策支持	- 33 -
(三) 加强绩效考核	- 33 -
(四) 加强宣传推广	- 33 -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江苏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使命的重要五年，也是南通勇当全省“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排头兵，不断把“强富美高”新南通建设推向前进的五年。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对推动我市建筑业提档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根据《南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江苏省建筑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上位规划的要求，结合南通市建筑业发展实际，编制本规划。规划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南通市建筑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政策取向等内容，是指导全市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纲领性、指导性规划。

一、“十三五”期间南通市建筑业发展回顾

“十三五”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环境和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全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全省建筑业改革发展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加快转变增长方式，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这一主线，不断推动我市建筑业从传统建筑业向现代化转型、向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建筑业保持了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为“强富美高”新南通建设

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发展成就

1.建筑业产值保持平稳增长

“十三五”以来，我市建筑业总产值规模保持平稳增长，2020 年南通全市建筑业总产值 9740 亿元，在全国地级市中排名第一。在下属各县（市、区） 中，产值超千亿元的达 5 个，其中海门区、通州区、海安市的建筑业总产值分别达 2187、1942、1801 亿元。“十三五”末，全市建筑企业在省外施工面积 6.5 亿平方米，年均增长 9.0%；形成百亿元以上市场 26 个，其中超千亿元市场 1 个，超 500 亿元市场 4 个。全市建筑企业平均从业人数达 200 万人，劳动生产率48.8 万元/人，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7.68 万元，是南通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8 倍。

2.国际承包市场影响力提升

“十三五”以来，我市建筑企业成功开拓了以色列、印度、蒙古等 11 个国家的建筑市场，年均营业收入 13.3 亿美元。2018 年，南通三建总承包建设的援刚果（金） 政府综合办公楼项目及南通六建承建的迪拜万丽中心酒店 2 个项目获境外鲁班奖。2017 年，以色列开放国内房建市场，面向全球招标 6 家建筑承包企业，南通二建、龙信集团、顺通集团、南通六建、达欣集团先后入围，江苏中澜入选对以劳务合作试点企业，南通建筑铁军凭借优秀的工程质量和施工管理，得到

以方广泛好评。南通建筑企业在以色列的成功案例已经成为迈入全球发达国家房建市场最好的“敲门砖”，成为南通外经发展的强劲增长极。

3.建筑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截止 2020 年，全市拥有 4000 余家建筑企业，其中 24 家特级资质企业，389 家一级资质企业，85%以上的建筑业产值由特级及一级资质企业完成。2020 年全市完成专业施工产值 1819 亿元，实现了比“十二五”末翻番的目标。“十三五”期间，我市鼓励和扶持大型建筑企业与央企或国企采用联合体方式拓展业务领域，成功促成我市 4 家民营企业参与南通市轨道交通土建施工，促成 6 家企业参与高架桥工程，我市建筑企业向基础设施领域迈出了坚实的拓展步伐。

4.装配式建筑发展势头强劲

“十三五”期间，南通、海门、海安三市（区）建成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南通和海门被列为全国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形成了以预制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NPC）为代表的全国领先的混凝土装配式建筑技术体系。全市拥有覆盖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的示范基地，其中包括 5 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3 家省集成应用基地，3 家省设计研发基地，10 家省部品生产类基地，3 家省实训基地。全市登记的装配式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 60 余家，年产能超 200 万立方米，规模居江苏省首位。此外还有部分钢结构、集成卫浴、

成品门窗等部品生产厂家，产品基本覆盖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初步形成现代建筑产业制造集群。

5.建筑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南通市智慧建筑产业研究院于 2014 年成立，连续 5 年举办智慧建筑（城市）国际创业大赛，促进 26 个获奖项目在南通落地发展，目前我市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企业 222 家，其中一级资质的企业 34 家，规模及数量位于全省前列。由本市企业发起的“筑材网”“筑集采”两大建材电商平台入驻供应商合计超 7 万余家。2020 年，依托通创投国资背景，组建南通智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示范引领推动我市智慧建筑全产业链发展。

6.全行业创杯夺优成绩喜人

我市建筑企业一贯重视质量安全，“十三五”期间，全行业重、特大事故零发生，一般事故压降成效显著。全市建筑企业共获得 27 项鲁班奖，累计达 115 项，居全国地级市之首。“十三五”期间有 6 家企业入围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250”强国际承包商名录，其中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为新增。五年来，我市建筑企业包揽江苏省建筑业“百强企业”综合实力前 4 名。南通二建被评为江苏省“驰名商标”。2020 年度全市有 8 家建筑企业进入中国企业 500 强。

7.绿色建造科技创新开始发力

“十三五”期间，绿色建造技术在我市广泛应用，2020年实现了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100%，新建建筑全面执行65%以上节能设计标准。“十三五”期间，新建新墙材项目数和新增板材产能均位居全省前列。2020年全市新墙材产量达42.52亿块（折标砖）；新墙材竣工面积1195万平方米，16家企业成功申领绿色建材三星标识。全市建筑企业拥有省级技术中心31家，总数位居全省前列；“十三五”期间，全市建筑企业获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3项，江苏省科学技术奖3项；2020年度50个项目获省级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8.深化供给侧改革亮点突出

建筑业“放管服”改革成绩突出，全面启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现了审批流程、信息数据平台、审批管理体系、监管方式“四统一”，全市范围内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至80个工作日以内，审批事项压减至51个（子项61项）。组织开展建筑领域根治欠薪工作，通过专题部署、定期通报、专项督查、重点约谈、表态发言等形式，强势推进农民工工资“四项制度”建设，切实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

（二）存在问题

1.建筑企业缺乏核心竞争能力

我市建筑企业数量众多，绝大部分为民营企业，业务领

域集中于房建领域，企业欠缺咨询能力、投融资能力、项目运营管理能力，也缺乏在专业领域的领头羊。在海外市场和高端房建市场的拓展方面，面临着专业技术、资金、管理水平等诸多困难与挑战。此外，大部分企业未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选人、用人、留人机制滞后，人才吸引力不足。

2.建造技术科技含量仍显不足

全行业科技投入占比较低，建筑企业装备机械化、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程度不高，规模化效应尚未有效形成，行业整体创新能力差。装配式建筑的系统化、集成化、标准化水平不够高。建筑信息模型（BIM）等信息技术推广应用不够广泛，大数据采集应用机制尚未建立，总体上建筑业信息化建设比较碎片化，企业研发投入有待加强。

3.产业队伍职业素质有待加强

我市建筑业整体人力资源质量不高，技术经济管理人员中高级职称人员占比较低，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复合型人才更少。建筑工人主要是来自农村的剩余劳动力，文化水平较低，老龄化严重，同时缺乏系统性岗前培训，知识、技能欠缺，专业素质不高。建筑工人缺乏有效的职业技能水平认定途径，职业化发展受限，缺乏合理的社会保障及福利机制，行业吸引力也逐年下降。

4.质量安全保障体系有待完善

建筑市场监管与信用一体化体系还没有完全建立，企业、

个人、工程项目的信用信息交互、共享体系的建设有待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系统不够完善，没有形成线上线下、市场现场即时执法体系，监管力量普遍薄弱，智慧化监管能力有待提升。参建各方主体责任不够落实，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仍较普遍，挂靠、围标、串标、违法分包、非法转包现象等依然存在，建筑市场失信联合惩戒尚不健全。

二、“十四五”时期南通建筑业发展形势

（一）发展机遇

1.新型城镇化建设将带来建筑市场持续增长

2020 年中国城镇化率为 63.9%，离发达国家 80% 的平均水平尚有相当的空间，城市群和城乡一体化建设，城市基本建设、房地产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将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以提升城市品质为主的存量提质改造也将成为新的增长点。未来新增的城镇人口将主要集中在 19 个城市群，其中又以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成渝、长江中游、中原、关中平原 7 个城市群为主。以城市群和中心城市建设为主体，国家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地区间经济、交通的互联互通，将给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广阔的空间和发展支撑。

2.新基建为传统施工企业创造新的发展机遇

2020 年 5 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重点支持“两新一重”建设。随着数字经济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需要一套完整的数字化基础设施作为支撑。5G 基站、特高

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七大领域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将成为我国未来建设投资发展的重点。在庞大的应用需求和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新基建未来建设前景广阔，各省市相继出台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扶持政策及目标计划。新基建具有产业链长、带动性大的优势，其建设仍需要依靠传统建筑施工行业的支撑，可为我市建筑企业创造新的发展机遇。

3.智能建造将成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

2020年7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13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推进建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加快建造方式转变，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将以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为载体，以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为动力，创新突破相关核心技术，加大智能建造在工程建设各环节应用，形成涵盖科研、设计、生产加工、施工装配、运营等全产业链融合一体的智能建造产业体系。信息技术与建筑产业的全方位融合可真正实现建筑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也将不断催生新的施工工艺及方法，促进传统建筑产业在各环节的变革，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

4.良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促进建筑业有序发展

近年来政府部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为建筑产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投融资体系和

公用垄断行业对民营资本的开放给我市的民营建筑企业带来新的机遇。住建部新一轮资质改革，大幅压减了企业资质类别和等级，为我市房建类企业向基础设施领域拓展创造了新的机遇。日趋改善的建筑业市场环境，管理的网络化和智能化，为实现行业公平竞争和良性竞争提供有力保障，也有利于发展质态良好的建筑企业脱颖而出。

（二）面临挑战

1.新冠疫情防空进入常态化

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以及国内的经济社会都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在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的形势下，建筑业面临着安全隐患增加、工期履约难度增加、生产要素组织难度增加、工程建造成本增加、企业利润下降的不利局面，企业经营发展愈发艰难，对建筑企业的生产方式、管理模式、安全生产水平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新冠疫情在全球爆发，海外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进入两难境地，中美摩擦带来的影响持续深远，进一步加大了我市建筑企业走出去的难度。

2.市场需求结构发生改变

我市建筑业高度依赖房地产业，但严厉调控下的房地产市场的增长空间极其有限。城市更新中的老旧小区改造等将给建筑业带来一定的市场空间，但对房屋建筑市场增量的贡献也有限。总体上，国内建筑市场将开始步入存量时代，但

建筑产业集中度仍然偏低，产业成熟度不够，建筑业内许多细分领域的“领头羊”尚未出现。结合国家战略规划来看，未来几年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仍将维持较高的增长率，尤其是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占比将大幅度上升。因此，尽管困难重重，但向基础设施领域拓展，特别是向“新基建”领域拓展，是我市建筑企业坚定不移的方向。

3.劳动力市场供需矛盾突出

“十四五”期间，中国老龄化程度将进一步加深，劳动年龄人口数将持续下降，同时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劳动者对工作环境、社会地位等有了更高的诉求，建筑业“脏、乱、差、险”的标签，导致新生代劳动者进入建筑业的意愿较低，“用工荒”“用工难”的现象将愈演愈烈。建筑业劳动力供需失衡，建筑工人老龄化将对工程的安全生产、质量、工期形成全面的挑战，甚至影响建筑业的可持续发展。

4.建筑业竞争压力与日俱增

近年来央企、国企内部改革创新，兼并重组不断，强强联合，在行业增速下降的大背景下，依然保持高速度增长。此外，以绍兴建筑企业为代表的浙江建筑民企的资本运作能力普遍在我市企业之上。从全国来看，我市龙头建筑企业的体量只能算是中等规模，在品牌、资金实力、核心技术、人力资源等方面与头部的央企、国企差距巨大，在房屋公建高端项目、制造业领域大型项目等中高端市场上，我市建筑企

业的竞争能力明显不足。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科技、人才为支撑，全面推进建筑产业提档升级，打响“南通建造”品牌，打造全国地级市“建筑强市”标杆，为实现“江苏建造 2025”提供有力支撑，为南通勇当全省“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排头兵作出更大的贡献。

(二) 基本原则

1.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为目标，以深耕主业拓市场为战略基点，突出装配式建筑、智能建造、绿色建造三个重要着力点。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深化企业体制机制改革、促进创新驱动、强化人才支撑。

2.坚持系统谋划与重点突破相结合

贯彻系统思维理念，加强战略谋划和前瞻部署，科学规划顶层设计，既立足整体全局，又突出发展重点。通过加强

试点示范大力拓展新领域，推行新生产方式、推动新技术应用、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提升产业发展质量。

3.坚持市场有效和政府有为相结合

贯彻市场化理念，充分发挥企业在建筑业发展中的主体作用，政府在规划布局、政策制定等方面的引导作用及在体制机制改革和工程建设生产方式、组织方式变革中的推动力作用，强化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营造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发挥“建筑之乡”的优势，到2025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继续保持全国地级市第一，建筑行业改革创新取得明显成效，“南通建造”品牌效应进一步体现，成为全国地级市“建筑强市”标杆。

南通市“十四五”建筑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十四五”目标
产 业 规 模 产	建筑业产值全省占比	25%左右
	建筑业增加值	1000亿元
	建筑业入库税收占比	10%
	超2000亿元县（市）或区	2个
	1000亿元以上市场	1~2个
	国际市场营业额全省占比	20%左右
	新增综合类资质	1~2家

指标		“十四五”目标
业 集 群	新增施工总承包甲级资质	8~12 家
	年产值超 1000 亿元企业	1~3 家
	甲级及以上资质企业产值占比	85%以上
	新增上市公司	1~2 家
建 造 方 式	劳动生产率	55 万元/人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50%
	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100%
	三星级绿色建筑	不少于 5 个
	新增装配式建筑 A 级项目	3~5 个
科 技 人 才	全国领先的智能建造龙头企业	1~3 家
	规模以上项目的智慧工地覆盖率	100%
	新增省级以上技术中心	1~2 家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2 家
	主编或参编国家或行业规范、标准	3~5 部
	新增省级以上人才	8~10 人
	新增一级建造师等国家级注册师	2000 名以上
	中级工以上建筑工人	40 万左右
品 牌 建 设	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詹天佑奖等	5~8 项/年
	ENR“250 强国际承包商”企业	5~6 家
	中国企业 500 强	6~8 家
	江苏省建筑业“百强企业”	25 家左右

2.具体目标

建筑产业规模稳步提升。全市建筑业总产值占江苏建筑业总产值比例保持在 25% 左右。到 2025 年，建筑业增加值突破 1000 亿元，建筑业入库税收占比达到 10% 左右；形成年产值超 2000 亿元县（市、区）2 个，超 1000 亿元市场 1~2 个。国际市场营业额在全省的占比保持在 20% 左右。

产业集群组织生态优化。鼓励企业向智能建造、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咨询、综合开发、基础设施等领域转型发展，新增建筑业施工综合类资质（特级资质）企业 1~2 家、施工总承包甲级资质企业 8~12 家。形成产值超千亿元企业 1~3 家。培植 2~3 家能独立承担重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企业，涉足除房建外的大型基础设施领域产值比例提升至 5~10%。甲级资质以上企业完成建筑业产值占比保持在 85% 以上。培育 1~2 家建筑企业上市。

建造方式变革全国领先。积极推广装配式建造、智能建造、绿色建造、精益建造等新型建造与管理方式，2025 年，劳动生产率达到人均 55 万元以上。全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50%，建成国家级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新增 3~5 个 A 级装配式建筑项目，绿色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比例达到 100%，全市建成三星级绿色建筑不少于 5 个，形成有特色的装配式绿色建筑技术体系，获批一批相关标准、工法、图集。

创新发展优势增强。大幅度提升全行业科技研发投入，推进 BIM 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智能建造技术全面应用。形成 1~3 家全国领先的智能建造龙头企业，规模以上项目的智慧工地覆盖率达 100%。新增 1~2 家省级以上技术中心，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2 家。主编、参编国家或者行业规范、标准 3~5 部。培养造就高素质从业人员队伍，新增省级以上人才 8~10 人，新增一级建造师等国家级注册师 2000 名以上，中级工以上建筑工人数达 40 万左右。

“南通建造”驰名中外。继承和弘扬“南通铁军”精神，保持“建筑之乡”优势，持续深化“南通建造”品牌建设。年创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詹天佑奖 5~8 项；5~6 家企业进入 ENR“250 强国际承包商”榜单，6~8 家企业进入中国企业 500 强榜单，25 家左右企业进入江苏省建筑业“百强企业”榜单。全市建筑企业须坚守安全红线，继续保持安全生产良好形势，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严控较大事故，持续压降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

四、主要任务

（一）促进协同发展提升产业集群能级

进一步提升南通建筑产业集群能级，鼓励企业加强信息共享和协同联动、资源整合与资源互换，鼓励建筑企业摆正位置、找准优势、明确定位，走特色发展之路。

1.积极支持企业提档升级

支持优势企业生产经营与资本运作两轮驱动，由施工总承包向工程总承包转变，由承包商向服务商、运营商转变。鼓励企业强化风险评估和投资控制能力建设，通过投资、融资承接 PPP、EPC、BOT 等高端项目，向“投建营一体化”转型。鼓励企业通过上市（挂牌）融资做大做强，推动龙头骨干企业通过全资、控股、参股等方式实现上市（挂牌）。以建筑工程为基础，重点培育一批市政公用、公路、水利水电、港口航道等高等级资质企业。制定全市建筑企业资质提升计划，引导并鼓励企业制订资质晋升计划，提高集约化、精细化、专业化管理水平，打好晋升资质的基础，为企业申报高等级资质提供激励政策和专业指导。用好住建部在我省开展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权限下放试点的机会，帮助我市有条件的企业实现平台突破。

2.支持龙头企业协同发展

着重培育具有智能建造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工程总承包企业，统筹建造活动全产业链，推动企业以多种形式紧密合作、协同创新，逐步形成以工程总承包企业为核心、相关企业深度参与的开放型产业体系。充分发挥南通建筑产业联盟、南通建筑业商会和协会的协调服务作用，创造条件鼓励企业之间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鼓励企业以收购、合并、兼并等方式强强联合；支持企业联合开拓市场，推动设计、施

工、设备、技术和服务输出，合作抱团发展。

3.鼓励中小企业差异发展

中小型建筑企业应仔细研究客户需求，围绕自身特长发掘细分市场，基于自身能力、资源、管理等，找准定位，充分发挥中小型企业管理链条短、反应快、成本低等优势，落实和细化产品及服务，塑造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支持中小建筑企业发展新型建造技术分包业务，培育特色分包能力。在新型墙材、节能门窗、保温材料、装修装饰部品、钢结构、脚手架、模板、建筑机械等专业领域着力培育为龙头企业配套的中小企业群，扶持一批有技术优势的创新型企业加快成长为骨干企业。

(二) 助力企业走出去提升市场开拓力

发挥我市建筑业外向度高的优势，紧随国家战略，持续开拓市场，由国内市场为主转向国内外并举，并坚定不移地向基础设施领域拓展。

1.巩固扩大国内市场

鼓励企业以品牌拓市场、投资占市场、合资扩市场。强化对市场的精准研判，坚持规模和效益并重，承接优质项目、高效益项目。国内应紧紧抓住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等国家重点战略规划的机遇，全面参与建设。巩固并优化东北、华北、西北传统区域市场，大力拓展南方经济发达地区市场。充分发挥南通建筑产业联盟的作用，在

重点区域积极开展推介活动，让更多地方的政府部门以及大型央企、国企、上市公司，熟悉、了解、信任“南通建造”，为企业开拓市场提供平台和服务。

2.积极开拓境外市场

加大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筑市场的研究，为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提供市场和法律信息，支持建筑企业和纺织等优势产能企业联合走出去，向“一带一路”沿线布局。继续以召开恳谈会、推介会等方式，帮助我市企业与部属大企业联合，鼓励采取总承包、联合承建和提供劳务并举的办法，提升国际工程承包能力。充分发挥中国-东盟建筑行业合作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企业参与东盟互联互通和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企业拓展东南亚市场，增强“南通建造”国际影响力。发挥南通建筑企业在以色列市场的品牌优势，借机拓展发达国家市场。

3.拓展基础设施市场

积极支持综合实力强、信用良好的本地建筑企业独立或者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市区范围内具备条件的新建公路、铁路、快速路、桥梁隧道、综合管廊、港口航道、水利水电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都采用“联合体”招标。积极支持企业对接新型基础设施头部企业，参与城际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三) 稳步推进装配建造提升建设效率

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与绿色建筑、智慧建筑的集成应用，发挥示范基地和示范项目双轮驱动效应，优化装配式建筑的设计与施工，完善装配式建筑全过程监管体系。

1.积极推^动示范基地和项目建设

积极创建国家级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区、示范基地和项目建设，推进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和智能建造技术的集成示范应用，充分发挥示范基地和示范项目的引领作用。进一步优化装配式建筑部品生产基地的布局，注重供需平衡。围绕我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发展，加强对装饰装修部品、建筑装备制造、智能建筑部品等企业的招引力度。利用现有的产业基础，提升或扩大相关的装配式混凝土建筑部件、铝模板、爬升脚手架等产品的生产与供给，形成规模化的建筑部品制造产业链。

2.优化装配式建筑的设计与施工

积极推动装配式建筑的模数协调和标准化设计，以学校建筑标准化为重点，设立专项研究课题，探索划分标准化模块，进行部品部件以及结构、外围护、内装的模数协调及接口标准化研究，开展从设计到生产的试点。全面推行装配化绿色施工方式，引导施工企业研发与精益化施工相适应的部品部件吊装、运输与堆放、部品部件连接等施工工艺工法，提升装配建造的能力和水平。推广设计、采购、生产、施工

一体化模式，实行装配式建筑装饰装修与主体结构、机电设备协同施工，发挥结构与装修穿插施工优势，提高施工现场精细化管理水平。

3.完善装配式建筑全过程监管体系

建立完善以标准部件为基础的信息化生产体系和质量追溯体系。积极探索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认证制度，通过对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生产工艺、产品质量等方面进行认证，从源头上推动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质量提升。加强构件和部品部件进场、施工安装、节点连接灌浆、密封防水等关键部位和工序质量安全管控，强化施工管理人员和一线作业人员的质量安全技术交底环节，通过全过程组织管理和技术优化集成，全面提升施工质量和效益。

(四) 引领智能建造提升行业竞争能力

加快转变依赖要素投入的粗放发展模式，通过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技术在产业中的应用，走内涵集约式高质量发展新路。

1.加快信息技术的全面应用

加快推进 BIM 技术在公共建设项目的规划、勘察、设计、施工和运营维护全过程集成应用，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据共享和信息化管理，为项目方案优化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促进建筑项目提质增效。推动数字化设计体系建设，统筹建筑结构、机电设备、部品部件、装配施工、装

饰装修，推行一体化集成设计。尝试建立服务施工阶段的智能建造管理平台，实现人员、材料、设备信息的采集及汇总分析，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成本进行智能化管理。积极支持企业建立智能建造管理平台，围绕企业的核心业务和内部管理，逐步研发或完善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协同管理系统。

2.积极探索智能装备的应用

鼓励建筑企业加大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积极探索建筑智能装备的研发与应用。积极支持企业研发和应用智能控制造楼机等一体化施工设备。积极支持企业在材料配送、钢筋加工、混凝土浇筑、喷涂、铺贴地砖、安装隔墙板、高空焊接等现场施工环节探索建筑机器人的应用。鼓励企业在建筑部品和构件生产中积极探索应用 3D 打印技术，满足个性化和多样化的需求。大力推进智慧工地建设，推动 BIM、5G、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智慧工地中的集成化应用，实现施工过程相关信息的全面感知、互联互通、智能处理和协同工作。

3.建设行业数字化监管体系

加强政府监管系统互联互通。整合 e 联易审、人员实名制管理、质量监督、材料管理、安全监督、工程档案资料管理、工程招投标管理等各类垂直监管子系统，推动子系统间数据互联互通、业务逻辑联动，“两场联动”。建立数据监管

联动机制，实现建筑市场各责任主体、执业人员、监管服务机构、社会“四维互动”。加快智慧工地集成管理平台与政府监管平台互联互通，实现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重要数据的统一监管。加快建设南通建筑行业大数据监管可视化平台，实现监管部门“一屏”掌控全局。

（五）加快推进绿色建造提升工程品质

围绕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总体要求，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大力开展绿色建筑，推广绿色建造及精益建造，全面提升工程品质，实现项目的低排放、高效益。

1.发展绿色低碳建筑

研究制定我市建筑行业实现碳达峰与碳中和的实施路径以及政策保障。在经营性土地出让条件和项目设计方案审查中明确绿色建筑星级和技术要求，全面深入地推动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智慧建筑、成品住房的联动发展，积极打造零碳建筑示范项目。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执行二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规范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完善绿色建筑标识申报、审查、公示制度。积极发展钢结构建筑，鼓励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积极发展成品住宅，倡导菜单式全装修，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加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一体化。推进既有建筑绿色节能改造，鼓励医院、学校、宾馆饭店等公共建筑用开展合同能源管理，提升既有建筑能效水平。

2.大力推广绿色建造

加速推广应用新型建造技术、工艺和环保新材料等。鼓励建筑企业优先使用工业固废和建筑固废再生的绿色建材。支持企业加快绿色建材研发、生产，加大新型墙体材料、多功能玻璃、吸声材料、空气净化涂料等有效供给。政府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项目率先应用绿色建材，到 2025 年，绿色建材在新建项目中的应用率显著提升。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建立绿色建材采信机制，提高建筑产品健康性能。提高临时设施和周转材料的重复利用率，加强临时设施和永久设施的结合利用。提升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水平，加强建筑垃圾的分类、减量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3.积极推广精益建造

积极引导企业转变传统的低效能、高能耗发展模式，致力于实现建造全过程的浪费最小化、产品质量精品化、用户价值最大化。支持企业建立适合自身发展的精益建造管理标准体系。推进精准设计，形成企业精细化设计标准体系；推动标准化、精准化施工，标准化施工工序，融合企业流程与标准，形成作业层面与管理层面的工序标准体系，实现流水化作业与精准施工，夯实精益建造发展基础。积极开展讲座、培训，加大精益建造的专业技术人才的培育，为企业全方位实施精益建造提供支撑。

(六) 深化企业改革促进产业健康发展

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激发企业活力；转变经营理念，培养产业链组织协同能力、强化融资能力，以适应工程组织方式的变革，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加快向现代企业转型

鼓励民营建筑企业积极参与国有企业的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和支持民营建筑企业以联合、兼并、重组等形式，建立管理、技术、资本等要素参与收益分配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企业组织结构、约束激励机制等。推广股权流转和股东有序进退出机制、项目模拟股份制等优秀经验，调动经营管理层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激发建筑企业活力。鼓励建筑企业加强实体化运作，加强项目管控，杜绝挂靠行为，减少管理层次，推广直营模式。鼓励企业以信息化为手段促进管理制度改革，强化资金集中管理、物资集中采购，实现管理制度化、制度标准化、标准流程化、流程信息化。鼓励企业加强风险防控，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按金融市场运作规程，合理有效分摊借贷风险和财务成本，严堵财务资金管理漏洞，精细化现金流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银企沟通协调，诚信担当，履行社会责任。加强合同履约风险防控，提升法制意识，确保合同条款严密完备，充分重视合同履行过程监控和后期验收交付审计决算等各项工作。

2.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

政府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及应用 BIM 技术的项目优先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每年国有资金投资占主导的项目实施工程总承包的比例不低于 20%。鼓励企业强化工程设计能力，培养以核心业务为主的产业链组织协同能力，以信息系统为支撑、搭建矩阵式的组织模式，进行技术、管理、融资能力的深度融合，通过高效的管理，实现对知识和技术的集成和加工，实现对于资源的整合。政府投资的项目、装配式建筑及全过程应用BIM 技术的项目优先实行全过程工程咨询。鼓励投资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3.发展建筑业供应链金融

积极探索运用金融科技手段搭建智能化的公共采购服务平台，整合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等信息，连接企业、供应商、银行，对接信用系统，提升建筑业供应链的协同化、数字化水平。加快推进建筑业供应链金融示范区建设。依托金融科技力量和高资质企业信用，打造建筑业供应链金融公共服务平台，探索使用电子签章、远程签约、区块链、手机 APP、加密通道等技术，实现采购流程、物流追踪、资金划拨远程操作、全程可溯。鼓励以市场化方式整合现有建筑业平台，形成较强的规模效应和市场影响力。

(七) 着力科技创新提升发展驱动能力

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搭建科技创新平台，促进先进技术的集成应用，打造我市的优势及特色标准体系。

1.积极搭建建筑产业科技创新平台

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与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建研发中心。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体系。进一步发挥智聚装配式绿色建筑创新中心、南通现代建筑产业园等载体的创新孵化能力，突出以建筑龙头企业、科技创新企业为创新源头，形成“双创”企业孵化培育与大型企业自主创新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协同发展的创新新格局。支持重点企业牵头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创新资源。大力支持建筑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支持龙头企业创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甲级企业建立省级或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专业企业设立技术研发中心。

2.支持企业研发应用“四新”技术

促进校企合作围绕装配式建造、智能建造、绿色建造联合攻关，结合重点工程，积极攻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关键核心技术，发展成套建造技术，提升解决“高、大、难、特”项目的技术能力。鼓励企业牵头承担国家级和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参评国家级、省部级科技进步

奖。促进建筑企业采用先进、成熟可靠的新技术，提高工程科技含量，积极宣传推广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组织开展新技术应用科技示范，建设一批集成装配式建造、智能建造、绿色建造技术的综合创新试点示范工程，形成先进技术体系和典型应用示范。

3.支持企业打造优势特色标准体系

积极支持龙头企业发挥优势特长，完善已有的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装修装饰相关标准体系，保持和提升先发优势。鼓励龙头企业积极牵头制定智慧建筑相关标准，基本建成智慧建筑标准体系框架，主持或参与制定智慧建筑标准不少于 3 项。鼓励龙头企业对相关技术资源进行整合，形成若干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技术，积极申报专利、工法，积极主持和参与编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

(八) 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人才支撑能力

全面提升人才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积极引培高层次人才，打造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建立健全用人机制，确保引得进、留得住。

1.积极引培高层次人才

充分利用各级人才政策，促进建筑人力资源的快速聚集。营造良好的生活和宽松的工作氛围，引导南通籍建筑类高校毕业生留通返通就业，创造承接上海建筑人才资源外溢到南通的条件，吸引全国各地的建筑人才到通工作和落户。加大

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和管理人才培训的财政投入，组织建筑产业现代化、智能建造技术集成应用、信息化管理等高端技术培训班，不断提高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的能力水平，培养一批高智能复合型建筑业管理人才。

2.强化工人队伍建设

依托建筑产业优势，整合现有建设工程相关院校的优势专业，研究组建南通建设工程技术学院（校），培养建筑业全产业链技术技能人才。充分利用现有的实训基地加大对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生产、装配施工等新兴工种的培训。大力促进建筑企业和各地中职院校开展校企合作，以新型学徒制形式，培育后备高素质技能人才。鼓励建筑企业招收和培养自有建筑工人，建立相对稳定的核心技术工人队伍。引导现有劳务企业转型发展，支持具有一定管理能力的班组长组建专业作业企业，纳入“小微企业”管理。

3.建立健全用人机制

弘扬张謇企业家精神，倡导和践行创新、敬业、执着、诚信、合作、服务的价值理念，培育新时代企业家精神。继续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更为公平的市场环境。引导企业制订人才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的激励机制，使企业内部分配向高级管理层、一线项目经理和工程技术人员倾斜。落实企业培训主体责任，鼓励建立职业培训实训基地，鼓励职业院校、企业、

协会积极申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鼓励企业建立体现技能导向的激励制度，督促企业使用符合岗位要求的技能工人。切实保障建筑工人劳动权益，不断改善工作和生活环境，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建筑工人实名制等制度，加快行业、企业工会建设，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九) 强化责任落实提升行业监管能力

强化各方责任落实，构建以建设单位为首要责任的工程质量责任体系，强化施工安全监管，加强质量管理，促进行业监管能力的提升。

1.强化各方责任落实

构建以建设单位为首要责任的工程质量责任体系，提升工程质量治理能力和水平。突出和压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施工单位主体责任，明确房屋使用安全主体责任，建立质量责任标识制度，严格履行政府的工程质量监管责任。强化项目负责人和注册执业人员质量责任。健全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完善质量追溯机制。加强基层监管能力建设，保障工作经费和人员。探索工程监理企业参与监管模式，推广政府购买第三方监管巡查服务，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2.强化施工安全监管

持续开展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强化建设单位安全生产首要责任，推行安全生产承诺制度，保证合理工期和造价，保证建设资金到位和工程款支付。推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

产许可动态管理，完善企业和人员安全生产动态扣分制度。进一步加强危大工程方案编制、论证、交底、实施、验收等环节管控，推动将超危大工程纳入信息化动态监管。推动施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多层次的生产安全事故预防机制，强化事故预防和风险防控能力，促进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建筑施工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逐步实现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安全责任保险全覆盖。严格落实实名制安全教育培训，对建筑施工领域从业人员开展全覆盖培训教育及考核。

3. 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

大力推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进一步强化预拌混凝土、预制构件质量监管，着力夯实工程质量基础。持续加强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实施工程质量检测综合报告制度。强化住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落实，积极开展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试行商品住宅预售联合审查制度，将住宅工程质量与预售许可挂钩，夯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进一步完善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机制和质量投诉处理机制。强化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加大违法违规行为处罚力度。鼓励企业打造优质精品工程，支持企业争创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等国家级奖项。

(十)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业治理能力

推动各县（市、区）组建建筑业服务中心，积极营造平

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的建筑市场环境，为行业保驾护航。

1.组建建筑产业服务中心

推动各县（市、区）组建建筑业服务中心，全面进驻“公检法”等机构，通过成立建筑业犯罪侦查中心、建筑业检察事务中心、建筑业巡回审判点等，构建“一站式”受理、专业化办案、公检法联动办案的工作机制，依法打击建筑领域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为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保驾护航作用。建立企业法律问题联席会议（办公）制度，定期排查、分析企业存在的各类法律风险，指导企业加强工程合同管理、做好涉法风险防范，不断提升建筑企业法务工作水平。全面落实“多规合一”“多测合一”“联合图审”“告知承诺制”“一车式督查”“限时联合验收”等改革举措。推行一窗受理、信息共享、联动审批，实现“最多跑一次”办理业务。

2.深化招标投标领域改革

严格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要求，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核，对本市招标投标政策文件进行全面清理。畅通招标投标异议、投诉渠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有关主体依法提出的异议。建立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征集机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不断改进管理、提升服务。进一步加强招投标监管，严厉打击假借资质进行投标，严厉打击围标、串标现象，加大招投标失信行为信息公开力度与惩戒力度。

推进综合评标，鼓励在评标中加强对投标单位信用与履约能力的考查，鼓励“优质优价”。优化评标专家库的管理，做好评标专家再教育，规范评标专家行为。

3.加强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信用评价办法，使实时评价和阶段评价相结合，完善常态化、动态化的评价机制。加大评价结果公开力度，明确奖惩措施，增强评价结果的影响。强化信用评价结果在行政审批服务、招标投标、监督抽查、评优评先、工程担保中的应用。强化建筑市场和施工现场“两场”联动，实施分类动态监管和差别化管理，对信用较差的企业进行重点监管。完善失信修复机制，引导失信法人和自然人重塑良好信用。全面综合行政、经济、法律、舆论等各方力量，营造信用自律调节的市场环境。

五、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市委市政府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建立市领导挂钩联系制度，市分管领导牵头的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协调解决建筑业发展中遇到的矛盾困难。市住建局成立规划实施小组，由住建局局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相关机构负责人任成员，定期召开会议，研判形势，研究工作思路和举措，负责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

(二) 加强政策支持

修订和完善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建立政策制定与规划实施协同推进机制，形成有效的政策预期和导向。着重围绕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出台企业提档升级、市场开拓、科技人才、融资担保等支持政策，为规划实施提供支撑。以发改部门和财政部门为主导，加大公共设施投资项目的信息化、工业化成本投入。推动工业和科技部门加大对建筑业技术创新研发的支持；推动人力资源部门研究引进建筑业高端人才和培育高级技能型人才的政策。持续开展先进建筑业集体和个人的荣誉表彰，扩大知名度，增强获得感。

(三) 加强绩效考核

树立政策导向，建立考评机制，将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列入各县（市、区），以及相关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体系。突出对履行服务职责方面的综合评价，引导各级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政绩观。南通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分解年度任务，进行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总结评估，及时通报评估结果，发现问题、总结成功经验，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和规划目标完成。

(四) 加强宣传推广

充分利用媒体、网络等多种形式，加强对规划的分析解读。鼓励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先行先试，及时总结实践

经验，积极宣传规划实施成效，吸引全社会各行各业的广泛关注和支持，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发挥“建筑之乡”的优势，继承和弘扬“南通建筑铁军”精神，积极打造南通建筑产业集群公共品牌“南通建造”，对于区域内优秀企业、示范项目和典型事例等进行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的宣传报道，全面提升南通建筑业在全国乃至世界的社会知名度和美誉度，让“南通建造”品牌，成为南通市一张亮丽的名片。